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18-087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9日、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中期票据及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详细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注册中期票据获准事项

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MTN706号），决定接受公司的中期票据注册，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2018年11月29日）起2年内有效，由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2、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前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二、关于公司注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事项

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SCP349号），决定接受公司的超短期融资券注册，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2018年11月29日）起2年内有效，由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2、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的要求，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择机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